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等规定，现公布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涵盖广东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可在广东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gd.gov.cn）下载电子版。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务院工作要求，围绕服务省委“1310”具体部署，坚持人民至上、依法公开，持续深化政务公开，提升政策公开质效，优化公开方式渠道，更加发

挥政务公开促落实、强监管的功能作用，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迈出新的坚实步伐。

（一）主动公开方面。

持续优化全省各级行政规章库、规范性文件库建设，动态更新调整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主动公开目录，不断提高质量，强化使用，更好发挥政策集中公开成果积极作用。科学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及时准确公开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统计数据、机构设置、行政管理服务等 15 类法定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满足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2024 年，全省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决定数量分别为 9016.6 万宗、5854.4 万宗和 137.4 万宗；行政事业性收费总金额 279.5 亿元。全省新制发规章 51 件、规范性文件 2457 件。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强化服务理念，规范办理流程，加强沟通协商，提升工作质量，依法依规做好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2024 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79178 宗，上年度结转 3507 宗，转下年度办理 4668 宗，共办理 78017 宗，其中自然人申请件 72104 宗，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件 5913 宗。予以公开及部分公开 36832 宗，占 47.2%；不予公开 5683 宗，占 7.3%；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 24871 宗，占 31.9%；不予处理 2768 宗，

占 3.5%；其他处理 7863 宗，占 10.1%。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4105 起，行政诉讼 1710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进一步落实各级行政机关信息发布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求，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定期清理不具备实际效用的政务信息。全面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通过网络形态的政府公报发布，进一步发挥公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重要载体作用，强化公报的权威发布和标准文本功能，有效提升电子公报发布实效性和公众阅读体验感。

（四）平台建设方面。

坚决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安全责任制和网络安全责任制，继续加强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通过统一标准体系、统一技术平台、统一安全防护、统一运维监管，集中管理信息数据，集中提供内容服务，不断对集约化平台系统版本作更新迭代，随技术发展变化持续升级，实现平滑扩充和灵活扩展。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定期组织检查，积极运用技术手段进行实时监控，及时督促整改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新媒体功能完整、性能稳定、交互便捷，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便捷实用的移动服务。进一步加强全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平台的监督管理功能。

（五）解读回应方面。

通过互动式解读等方式全面加强政策咨询解答工作。进一步优化重大政策发布解读质量效果，围绕中心、聚焦省情，紧密结合经济热点，积极开展专题栏目策划，有效运用新闻发布会、专家解读、媒体采访以及图解、动画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加强政策解读，加大政策宣贯力度，准确传递政策内容，有效引导市场预期。依托政府网站政策文件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平台资源，持续完善各级政府一体化政策咨询办理等综合服务。加强互动交流回应社会关切，2024年共收到并办理网民给省政府主要领导有效留言 27609 条，推动解决一大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六）监督保障方面。

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工作培训，依托多种方式科学开展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加强对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持续对全省 510 家政府网站和 2867 个政务新媒体开展日常监测、季度检查和年度考评，建立完善纠错反馈机制及时通报错情，确保安全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51	24	721
行政规范性文件	2457	2013	1729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016554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8544471
行政强制	137355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79471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3209	4320	52	123	416	105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269	177	1	5	11	4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4847	1985	23	48	202	55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8620	391	10	12	26	118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28	8	0	1	2	1	14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04	10	1	0	2	3	22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14	0	0	0	0	0	114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844	49	2	0	7	3	905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054	21	0	0	9	2	1086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534	25	0	0	7	2	568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282	63	0	2	9	4	136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132	101	0	3	16	38	129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1475	1089	8	27	69	210	2287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796	61	5	11	5	20	1898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94	1	0	0	0	0	95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407	27	0	1	5	2	1442
		2.重复申请	1044	22	0	0	2	2	107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1	0	0	0	0	0	41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82	2	0	0	2	0	86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26	3	0	0	0	0	129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12	41	1	0	12	4	97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01	5	0	0	0	0	406
		3.其他	5967	371	2	17	34	96	6487
	(七) 总计		72104	4275	52	122	409	1055	7801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372	224	1	4	19	48	4668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2383	481	692	549	4105	396	70	84	163	713	521	27	131	318	99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但从政务公开考核评估情况来看，全省政务公开工作区域发展均衡性、政策发布解读回应质量效果、依申请公开办理、公开平台管理等方面工作仍需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各级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监督作用，加强基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科学开展考核评估，进一步提升各区域政务公开工作均衡化水平。二是优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全面加强政策发布和咨询解答工作，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三是持续推动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办理，强化为民服务理念，提高答复质量。四是加强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持续做好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工作，规范转载发布，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准确权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全省共发出收费通知 638 件，金额 294.4 万元。其中部分政府信息申请人放弃申请，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15.7 万元。